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清远市行政执法信息平台运维运营（2026-2027年）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清远市司法局 地址：清远市清城区连江路 66 号 联系电话：0763-3367255 联系人：陈庆锋
3	中介服务名称	信息系统工程监理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仅承诺服务即可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p>（一）项目基本情况</p> <p>本项目为清远市行政执法信息平台运维运营（2026-2027 年）项目，预算金额 79.993 万元，建设内容包含为清远市行政执法信息平台提供运行维护服务、系统业务运营服务、“亮码入企”应用软件安装部署服务，项目运行维护服务、系统业务运营服务、应用软件安装部署服务周期为合同生效后 12 个月。</p> <p>（二）监理服务范围</p> <p>为本项目全流程提供监理服务，覆盖应用软件系</p>



统部署、功能测试、运营运维服务、验收等全部建设环节各阶段监理工作。

(三) 核心服务要求

1.质量监理：审核运营运维服务方案、服务质量评价等；监督运维服务商是否按照服务协议执行日常系统运营运维工作、故障响应等；参与关键运维操作的见证测试，核查服务质量是否符合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督促运维服务商解决运营运维服务过程中存在的质量问题，确保项目达到国家及行业相关验收标准。

2.进度监理：审核运维服务商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跟踪各阶段工作进展，及时发现进度偏差并提出整改建议，确保项目按合同约定的开发周期、后续运营及运维期要求推进。

3.投资监理：监督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核查各项费用支出是否符合合同约定，审核工程变更及费用调整，确保项目投资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4.合同监理：监督合同双方履行合同义务，核查承建商的服务内容、交付成果是否符合合同约定，处理合同履行中的相关争议，提出专业监理意见。

5.文档监理：督促运维服务商按要求编制、提交

		<p>全套项目文档（实施方案、需求说明书、测试报告、用户手册、运营运维月报、重点保障服务总结报告等），审核文档的完整性、规范性和准确性，建立项目监理档案。</p> <p>6.验收监理：配合项目业主制定验收方案，核查验收条件是否满足，监督验收过程，出具监理验收意见，督促中标运维服务商完成验收整改事项。</p> <p>7.其他监理工作：参与项目例会，及时反馈项目实施中的问题，提出专业解决方案；对项目运营服务及运维期的服务质量进行监督核查。</p> <p>（四）服务成果要求</p> <p>1.按要求提交监理月报（每月），及时反馈项目进展及问题。</p> <p>2.项目各阶段出具阶段监理报告。项目验收阶段出具监理报告。</p> <p>3.项目完成后提交监理工作总结报告，并移交全套监理档案资料（含各类报告、会议纪要、审核意见等）。</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服务地点：清远市清城区连江路 66 号清远市司法局（采购人指定地点）。</p> <p>2.服务方式：采用“现场监理+线上核查”相结合</p>



		<p>的方式，完成全流程监理工作；按时参加项目例会，及时与项目业主、承建商沟通协调。</p> <p>3.服务时间响应：接到项目业主或运维服务商的问题反馈后，1小时内响应，紧急问题30分钟内需现场及时处理。</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报价方式：报总价。</p> <p>3.计价标准：监理费取费标准参照《电子政务工程造价指导书》第三版。。</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项目通过验收止。</p>
9	验收	<p>1.验收时间：监理服务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p> <p>2.验收程序：项目业主组织、双方共同验收。</p> <p>3.验收标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监理单位按本采购需求及合同约定完成全流程监理服务，无遗漏环节。 · 监理成果资料齐全、规范，包括但不限于监理日志、周报、月报、阶段报告、初验/终验报告、工作总结报告等，符合项目业主政务信息化项目合规管理要求。 · 项目各阶段实施过程中，监理单位及时发现并

		<p>解决问题，有效把控项目质量、进度和投资，项目顺利通过各阶段验收。</p> <p>·项目业主对监理服务质量、专业能力、响应效率等综合评价合格。</p> <p>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若验收不合格，监理单位需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整改后重新验收；若二次验收仍不合格，项目业主有权解除合同，监理单位需退还已支付服务费用，并承担相应违约责任。</p>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磋商情况进行制定。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项目监理服务合同需参照行业主管部门发布的信息系统工程监理合同范本拟定，无范本的，由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自行拟定。 2.监理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服务内容、质量要求、服务时间、价款、违约责任等)需与本采购需求、选取结果内容保持一致。 3.监理单位中标后，需在 5 个工作日内与项目业主签订监理合同。 4.本采购需求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未尽事宜按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规定执行。